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独立董事李大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行使相应权利。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
- （三）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李大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行使相应权利。
- （五）公司董事长刘中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

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1）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制定的《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刘中海先生、金建霞女士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并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2019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刘中海先生、金建霞女士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并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 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7) 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对标企业或剔除同行业企业样本；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9) 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刘中海先生、金建霞女士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2）

为满足短期内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意公司 2020 年向控股股东新疆冠农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申请累计不超过（含）4 亿元的借款，每次借款期限不超过 30 天，不支付借款利息及其他任何费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中海先生、章睿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3）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2,142 万元收购新疆益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同意签订的《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与新疆益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之 51%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意本次收购完成后，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2020 年 1-8 月收益和损失均不计入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业绩承诺周期的业绩承诺内。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